

威海市生态环境局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规定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等有关文件要求,现公布威海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,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,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,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,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威海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“中国威海.政务”(http://www.weihai.gov.cn)和威海市生态环境局门户网站(http://sthjj.weihai.gov.cn/)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,请与威海市生态环境局联系(地址:威海市光明路 158 号,邮编:0631-264200,电话:0631-5233063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,威海市生态环境局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及各级信息公开、政务公开等相关文件精神,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,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开展好政务公开工作,做好政策文件、意见征集、互动交流、重点领域信息等公开工作,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生动形象的图片加强

政策解读与会议解读，严格落实先审后发等制度，强化多平台建设，不断加大公开力度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本年度共召开新闻发布会4次，召开局长办公会议8次，制定专项计划1个。

强化重点排污信息公开，公布了《2021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》，每季度公开重点减排项目进展情况，并对各区市重点减排项目的完成情况进行通报；加强排污许可管理，全市共发放排污许可证92家，变更排污许可证427家，延续28家，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了信息公开；全文公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、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等信息，做到环评受理、审批和验收全过程公开，公开信息729条。

强化水环境质量信息公开，每月公开3个市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14个省采测分离断面、5个国家采测分离断面，3条市控河流的水质状况，每季度公开9个县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。

强化空气质量信息公开，加强大气污染防治信息公开，每月更新大气污染物新标准执行情况；每日发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，包括威海地区前一日空气质量、小时AQI值和首要污染物，并公开次日空气质量预报；按月发布全市空气质量报告，包括细颗粒物（PM_{2.5}）、可吸入颗粒物（PM₁₀），二氧化硫（SO₂）、二氧化氮（NO₂）、臭氧（O₃）；按月发布空气质量各区市排名情况。

强化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和土壤污染防治信息公开，公开辐射管理和应急信息 7 条、土壤污染防治信息 11 条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 5 条。

强化监测信息公开，实时公开省控企业自动监测信息和国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，每季度公开国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1 年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3 件，主要涉及环评、空气质量等信息的申请与公开，已全部及时回复，并针对相关内容进行处理。本年度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举报、投诉、行政诉讼事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强化制度建设，明确信息公开职责分工，印发了《威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2021年政务公开责任分工方案的通知》，更新了《2021年威海市生态环境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《威海市生态环境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（2021年版）》。

强化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工作的规范性，印发了《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审核工作的通知》，坚持发布信息要严格执行先审后发。本年度，我局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泄密情况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强化栏目建设，根据部门职责、名称变动以及栏目建设需要，结合内容更新时限等要求，积极对接网站技术平台，对网站栏目进行合并、删除、更名等，确保栏目建设科学、便捷，

本年度通过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3271 条。

强化政务公开平台建设，建立“威海环境”“两微一网”宣传矩阵，按照“解读环保政策的信息窗”“传播绿色知识的百科全书”“助力政民互动的连心桥”功能定位，聚焦环保热点、传递环保声音、关注群众需求、开展环保宣传。微博粉丝 145928 人，发表微博 6840 条；官方微信发布信息 826 条。在各类媒体发表稿件 222 篇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强化组织领导，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、督导调度作用，领导小组负责实行统一领导，总的由分管负责同志牵头组织，其他分管领导按照职责分工抓好分管领域有关工作，局办公室负责组织落实好日常工作，层层抓落实。强化监督指导，定期对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检查，及时通报检查情况，并纳入全面目标绩效考核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高效。加强业务培训，根据工作安排、结合培训计划召开全市生态环境系统政务公开培训会，讲解工作内容、部署工作重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1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86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69
行政强制	8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9	0	4	0	0	0	1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4	0	4	0	0	0	8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2	0	0	0	0	0	2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	3	0	0	0	0	0	3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9	0	4	0	0	0	1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仍存在公众代表、专家等列席局长办公会的形式较少，政策解读质量有待提高等问题。2022年，在改善问题的基础上将持续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：一是持续完善局长办公会议制度，严格落实邀请利益相关方、公众代表、专家、媒体等列席办公会议要求，认真听取意见、建议，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采用并及时进行反馈。二是提高政策解读质量，在确保解读形式多样性、解读内容要素全面的基础上，采用更加通俗易懂的语言、生动形象的图片解读文件。三是强化政府信息公

开制度，及时更新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《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化、制度化，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作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，做到及时准确公开，全面带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、有序开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

无

（二）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为贯彻落实《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威海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的通知》，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实效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对相关工作内容进行责任分解，制定并印发了《2021年威海市生态环境局政务公开责任分工方案》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强化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工作信息公开，年度需主办政协提案2件、会办6件，无需主办或会办人大代表建议。主办的2件政协提案全部按照要求进行了面复，面复率达到了100%；相关政协委员均对办理表示满意，所有办件类型均为“A”，满意率为100%。

（四）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为进一步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监督权，为方便群众更直观地了解到局长办公会议的召开内容，我局创新性地按照市

常务会提供会议速读版或一图看懂等相关图解的要求,对我局召开的局长办公会议进行一图看懂的会议解读,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生动形象的图片向群众解释会议内容,提高群众的接受度。截至目前,市生态环境局共召开8次局长办公会议,采用一图看懂方式进行会议解读7次,解读率达87.5%。

(五)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

无

(六)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

无

(七)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予以报告的事项

无

威海市生态环境局

2022年1月28日